

2022 年度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决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3 年 9 月 8 日

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为全面提升我市教育发展水平，进一步加强我市教育督导评估工作，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于2016年1月（包机编发〔2016〕4号）成立。中心主要职能是：研究教育督导政策法规、现代教育理论和教育测量、教育统计、教育评价等专业理论，并组织相关教育督导理论培训；根据本市教育发展需求和督导评估项目，设计科学可行的督导评估方案及配套指标体系；负责全市学前教育到高中阶段教育的督导评估项目的组织实施，为区域、学校教育发展提供专业化评估服务；协调和组织国家、自治区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制定市级教育质量监测实施方案，开发设计教育质量监测工具，开展区域教育质量监测工作。中心主要职责是：建立一系列评估标准和指标体系，实现教育督导评估监测标准化。建立一批完善的督导评估模式和实践模型，实现教育督导评估监测规范化。建立督导评估动态管理系统和数据库，实现教育督导评估监测信息化。建立一支专兼职相结合的督导评估队伍，实现教育督导评估监测专业化。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业务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人员基本情况，编制数为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事业编制 11 人。2022 年末实有人数 8 人，比上年净增加 2 人，其中在职人员 8 人，比上年净增加 2 人，其原因是业务需要新增 2 人；离休人员 0 人，比上年减少 0 人；退休人员 0 人，比上年增加 0 人，其原因是中心无离、退休人员。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中小学教育评价改革试点工作成效初显

组织完成 2 次全市教育系统“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全面提升教育质量”的专题培训；实地调研白云区、昆区、青山区三个试点地区的工作推进情况；调研达茂旗百二小、土右旗东胜街小学、固阳县光明小学等 17 所市区两级试点学校落实评价改革的情况，并指导部分地区和学校进行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的优化和统整，形成了专项调研报告。创新教育评价改革推进形式。主动对标先进地

区，联络安吉教育局、杭州凤凰小学、深圳大学附属中学等地区和学校，组织“1+7”学习共同体和“两区三校”改革共同体的启动仪式和培训会，从“面、线、点”的角度进行对接，加快我市教育评价改革试点工作的推进力度和进度。圆满完成全市中小学教育评价改革试点工作阶段成果汇报交流会。评价改革试点工作取得初步成效。

（二）持续推进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及结果运用

指导九原区圆满完成 2022 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研制 2020 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科学、德育学科报告，教师发展报告、资源应用报告及综合报告。召开市级报告解读培训会，指导 10 个旗县区完成科学、德育学科报告解读。研制 2018-2020 年质量监测总报告，为市区两级教育行政部门全面了解义务教育质量状况提供了数据支撑。并通过“包头教育在线”分主题向社会发布 6 期报告。持续抓好质量监测结果应用工作。一是组织 2022 年监测结果应用案例研究立项申报工作，并召开监测结果应用优秀案例表彰会和案例研究培训会。完成结果应用案例研究立项评审工作，共 96 个案例成功立项，完成 2022 年案例研究阶段性小结的调阅。二是我市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应用工作经验成为国家教育行政学院网上课程资源。

（三）启动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等级评估市级复核工作

全面汇总分析 10 个旗县区和直属学校 2021 年度义务教育标准化等级评估数据，年初形成 2021 年度全市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情况年报。建立工作跟进机制，通过月工作台账制度、责任督学督导和组织实地调研指导等方式，推动各旗县区教育局和直属学校落实上年度评估问题整改任务 6 项。启动市级复核工作。印发《包头市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等级评估市级复核工作方案》，制定配套评估细则，研制工具量表 17 个。组建市级复核评估专家组 2 个，召开专家组培训会，完成 20 所样本校线上评估和实地评估预安排。

（四）高标准完成中职学校办学质量综合评价工作

根据《包头市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质量综合评价方案（试行）》，指导 6 所中职学校完成对标自评和档案材料上传工作，并以“送训下校”方式指导学校自评工作。印发入校实地评估方案，明确了评估时间节点和具体要求。组建第三方评估专家组，完成了在线评估和入校实地评估，形成全市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报告和“一校一案”评价报告，对健全中等职业学校教育评价体系，引导中职教育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组织召开中等职

业学校办学质量综合评价总结会，全面总结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质量综合评价工作，解读分析了评价结果和中职学校办学总体情况、发展成效与问题短板；表彰了办学质量综合评价优秀学校。

（五）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家校共育监测，完成幼小衔接质量监测方案制定与工具研发工作

按照《包头市义务教育阶段家校共育监测方案》，制定监测实施细则，组建工具研发团队，对全市 10 个旗县区和直属系统 194 所学校，15148 名四、八年级学生及家长，582 名学校管理人员，4731 名班主任参加监测。

制定《包头市幼小衔接质量监测方案》和指标体系；组建监测工具研发团队，研制调查问卷共 7 套、观察量表 2 套，对监测工具进行了论证、试测及修订完善；制定了监测组织实施细则，并组织开展测前在线培训；组织监测团队深入样本幼儿园和小学进行网络问卷调查和实地校（园）观察。完成市区校三级幼小衔接监测报告 479 份。撰写市级幼小衔接监测综合报告。正在准备召开幼小衔接监测报告解读暨经验交流会。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88.4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5.13 万元，增长 76.62%，变动原因：项目数量、范围扩大，人员变更导致支出增多；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9.85 万元，增长 45.25%。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 288.4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88.43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16.64 万元，增长 67.89%，变动原因：一是人员项目变动导致教育支出增加 122.31 万元；二是人员变动导致社保支出、住房公积金支出分别减少 5.17 万元、0.50 万元。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26.78 万元，减少 99.96%，变动原因：根据财政要求 2022 年以支定收导致结转结余减少。

(二) 支出决算总计 288.44 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86.47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87.96 万元，增长 44.31%，变动原因：一是人员调动、岗位变化导致基本经费支出减少 15.67 万元；二是项目增多、范围扩大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103.63 万元。

2.结余分配 0.0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银行存款利息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0.06 万元，减少 100.00%，变动原因：银行存款利息待上缴财政。

3.年末结转和结余 1.97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住房公积金 1.97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1.95 万元，增长 9750%，变动原因：人员变动关系办理需要时间，延缓缴纳住房公积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88.43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8.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6.70 万元，变动原因：项目数量、范围扩大，人员变更导致支出增多，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6 万元，变动原因：银行存款利息待上缴财政，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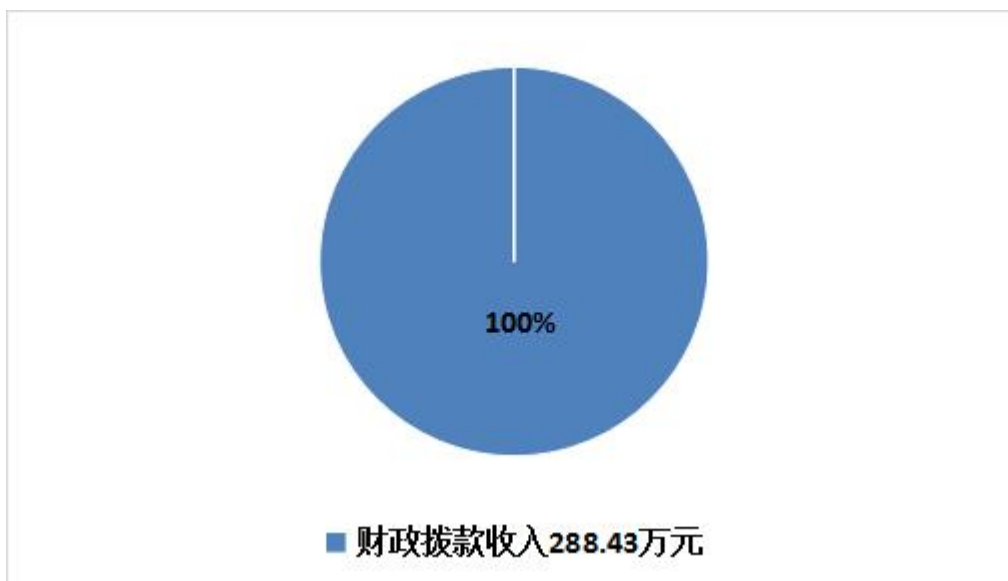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86.47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126.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67 万元，变动原因：人员调动、岗位变化导致基本支出减少，占 44.16%；

本年项目支出 159.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3.63 万元，变动原因：项目数量、范围扩大导致项目支出增多，占 55.84%；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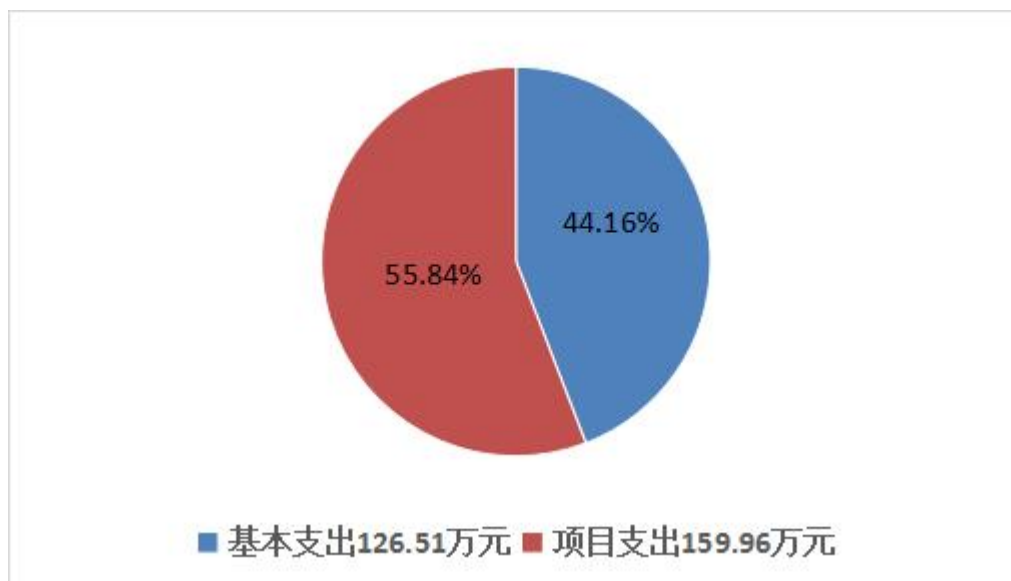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88.4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5.13 万元，增长 76.62%，变动原因：项目数量、范围扩大，人员变更导致支出增多；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9.91 万元，增长 45.29%，变动原因：项目数量、范围扩大，人员变更导致支出增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86.47 万元。与年初预算 163.3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41%。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教育支出决算数为 269.9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14.41 万元。其中：

1.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款）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新增义务教育质量监测项目预算。

2. 其他教育支出（款） 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155.53 万元，支出决算 14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动导致支出减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11.1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1.12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动需补缴职业年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动需补缴职业年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5.4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2.38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7.78 万元，支出决算 5.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41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动导致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26.5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0.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8.74 万元、津贴补贴 7.23 万元、奖金 21.2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13 万元、绩效工资 22.5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2 万元、住房公积金 5.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1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5.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81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邮电费 0.27 万元、物业管理费 0.28 万元、培训费 0.24 万元、委托业务费 0.68 万元、工会经费 1.36 万元、福利费 2.0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59.96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万元**。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47 万元、印刷费 7.74 万元、差旅费 1.19 万元、维修（护）费 3.5 万元、培训费 0.2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46.6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21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本年无“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公务接待费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其中：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2 个，实施项目 2 个，完成项目 2 个，项目支出总金额 159.96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年初结转结余 0.01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金额 159.95 万元，本年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5.67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减 1.79 万元，减少 23.98%，变动原因：人员调动导致公用经费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6.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5.5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5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 4.44%。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

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159.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教育三项改革项目”、“督导评估项目”2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9.9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教育三项改革项目”、“督导评估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能按照总体目标执行，在依法依规、规范操作的情况下，持续推进项目工作，确保督导评估工作落到实处，从而规范学校办学行为，树立科学的教育质量观。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2022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2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督导评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1 万元，执行数为 3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按计划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不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督导评估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001]包头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1	39.96	10	99.88%	9.9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40.01	39.96	-	99.88%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义务教育标准化市级复核评估认定工作；依据评估方案和流程，完成7所中职学校的综合评价工作；健全科学的评价机制，重点开展幼小衔接监测和家校共育监测。			高质量完成幼小衔接、家校共育监测项目。深入推进中职办学质量评价及中小学教育评价改革试点工作，各项工作均取得实效。				
绩效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各学段教育质量监测实施与办学质量评估项目涉及旗县区	10个	10个	7	7	
			出具督导评估报告数量	≥20本	200本	4	4	
			教育质量监测评估涉及项数	≥3个	4个	4	4	
		质量指标	督导评估完成率	≥95%	100%	7	7	
			评估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督导评估完成及时率	≥90%	100%	5	5	
			督导评估报告出具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前	2022年11月	5	5	
	成本指标	督导评估总成本	≤40万	39.96万	5	5		
		成本控制率	≥95%	99%	5	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评价改革受益学校涉及数量	≥10所	10所	7	7		
		教育监测评估受益学校	≥100所	194所	8	8		

			数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督导评估工作可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部门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9	

2. 教育三项改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为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按计划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监测报告反馈延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监测报告反馈机制建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三项改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001]包头市教育局			实施单位	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120.00	120.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120.00	120.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 10 个旗县区义务教育进行监测，了解教师队伍建设、学生发展水平、学校管理状况，用详实的数据为教育决策、教育教学改进提供支撑。				按时完成质量监测工作，分别为 10 个旗县区出具数学、体育、心理健康监测报告及市级总报告，报告内容涉及学生学业水平、影响学业的相关因素、教师队伍建设、学校管理等多方面内容。			
绩效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对 10 个旗县区进行监测	10 个	10 个	10	10	
			出具监测报告数量	≥20 本	33 本	5	5	
	质量指标	监测完成率	≥95%	100%	10	10		

		监测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监测完成及时率	≥90%	100%	5	5	
		监测报告出具时间	2022年12月前	2023年3月	5	0	数据量大导致报告出具时间延迟；加强数据分析技术，加快数据分析进度。
	成本指标	监测总成本	≤120万	120万	5	5	
		成本控制率	≥95%	100%	5	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监测受益旗县区数	≥10个	10个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测工作可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年	2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部门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 分					100	95	

(三) 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督导评估专项项目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9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1. 项目背景

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29号）《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市的决定》（包党发〔2019〕13号）有关要求，包头市教育督导评估中心开展幼小衔接监测、家校共育监测、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及结果应用，开展中职学校办学质量综合评价工作、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等级评估市级复核工作。

2. 项目内容

组织义务教育标准化市级复核评估认定工作，推动旗县区和学校落实“一校一案”整改任务；依据评估方案和流程，完成7所中职学校的综合评价工作；健全科学的评价机制，重点开展幼小衔接监测和家校共育监测。加强监测结果应用，深入推进幼小衔接、家校共育、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应用。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1.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对全市中职学校进行办学质量综合评价，从而规范办学行为，提高学校办学质量。

(2)对全市义务教育学校开展家校共育监测工作，树立正确教育质量观、评价观。

(3)对全市小学、幼儿园开展幼小衔接监测。

(4)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培训方式，提高相关督评人员的业务能力。

2.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通过对全市开展幼小衔接、家校共育监测，创新教育评价方式，树立正确质量观。

(2)通过网络问卷、实地督导评估，运用督评结果，规范学校办学行为。

(3)通过前期实地调研和交流研讨，高质量完成中职学校办学质量评价。

(4)通过请专家培训、外出调研学习，督评人员业务能力得到显著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能全面了解项目实施进度、项目所取成果及资金使用效率，对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的问题做到

早发现、早改正，确保项目成果符合预期，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项目预算 40.01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4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0.01 万元。

(三)项目资金产出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项目预算支出 39.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8%。

预算资金具体支出内容有办公费 0.47 万元、印刷费 7.74 万元、差旅费 1.19 万元、维护费 3.5 万元、培训费 0.2 万元、委托业务费 26.65 万元、其他交通费 0.21 万元。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该项目严格遵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财务管理制度等，专款专用。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各学段教育质量监测实施与办学质量评估项目涉及旗县区 10 个；出具督导评估报告数量 200 本；教育质量监测评估涉及项数 4 个。

质量方面：督导评估完成 100%；评估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实效指标：督导评估完成及时率 100%；督导评估报告出具完成时间 2022. 11。

成本指标：督导评估总成本 39.96 万元；成本控制率 99%。

(二)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改革受益学校涉及数量 10 所；教育监测评估受益学校数量 194 所。

可持续影响指标：督导评估工作可持续发挥作用期限为 1 年。

(三) 评价得分情况。

项目评价得分 99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预算执行率：满分 10 分，得分 9 分。项目执行率为 99%。

2. 产出指标：满分 50 分，得分 50 分。

3. 效益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4. 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四、存在问题

(一) 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

无问题。

(二) 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

无问题。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

开展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评价工作、研制包头市义务教育学校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开展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推进督导评估监测结果应用工作、建设一批督导评估监测研究与结果运用基地

(二) 措施及办法

采取线上查阅资料、入校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师生访谈、实地观测、课堂观察等方式进一步采集评估信息并

向学校反馈评估意见，最终形成各校评价意见书及全市总报告。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八、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

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梅冬辉

联系电话：0472-5152099

第五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详见附件。

